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王鈞浩

電話：(04)7531840

傳真：(04)7283264

電子信箱：wing0075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田中鎮新民國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4005975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4年悅報閱幸福讀報教育計畫(1個電子檔)(0059758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4年「悅報·閱幸福」讀報教育實施計畫1份，
請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04年「悅報·閱幸福」讀報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計畫補助內容如下(下列班級皆指普通班)：

(一)請依據本計畫實施方式，整體規劃讀報教育推動方案，
本府將補助全年度自4月至11月推動讀報計畫費用。

(二)國小班級數12班(含)以下每校以提供2萬5,000元整為限、
國小班級數13班-25班(含)每校以提供3萬元整為限、

班級數26班(含)以上每校以提供3萬5,000元整為限；國

高中班級數20班(含)以下每校以提供3萬元整為限、國

高中班級數21班-35班(含)每校以提供3萬5,000元整為限

、國高中班級數36班以上每校以提供4萬元整為限，以
上補助金額含訂閱報紙及推動計畫費用。

(三)申請學校須擬定實施期間之「讀報教育計畫」，計畫實

施方式：晨讀(必列入)、教學、競賽及研習等相關活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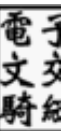
教務處

收文:104/02/24



1040000587

有附件



，並填妥計畫申請書及經費概算表。

三、欲申請者，請將貴校實施計畫表(最多A4紙2張4頁)、經費概算表(如附件)紙本核章後於104年3月12日(星期四)下班前寄(送)達(郵戳為憑)大嘉國小張雅苓主任收(彰化縣和美鎮彰和路三段50號)，逾期視同放棄申辦，並於標題欄註明：「○○國(中)小104年度『悅報·閱幸福』讀報教育計畫」，以利彙辦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5-02-24
交15:32:17章

裝

訂



線

